

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遂府办函〔2020〕10号

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遂宁市 2020 年地质灾害 防治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现将《遂宁市 2020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16 日

遂宁市 2020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0 年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大限度降低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 394 号）和《四川省地质环境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全市地质灾害现状

2019 年，全市排查发现纳入监测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共 298 处，按所涉辖区分：船山区 38 处、安居区 58 处、射洪市 27 处、蓬溪县 93 处、大英县 72 处、遂宁经开区 3 处、市河东新区 1 处、遂宁高新区 6 处；按灾害类型分：滑坡 112 处、崩塌 160 处、不稳定斜坡 26 处，威胁 1874 户共计 16549 人，潜在经济损失 50362 万元。列入 2020 年市级地质灾害隐患点共 10 处（详见附件）。

二、2020 年全市地质灾害形势分析

（一）地质灾害致灾因素分析

我市位于四川盆地中部，地处涪江中游，境内山丘蜿蜒起伏，走向多呈南北“川”字型，地貌上属四川盆地山地丘陵的一部分。全市地势北部及东部、东北部较高，中部至南部较低。区内出露地层仅有中、新生界，以侏罗系“红层”分布范围最广，占总面积的 90%，西北部射洪市一带有零星白垩系地层出露，第四系主要分布于涪江及其支流沿岸。受自然地质条件影响，斜坡是我市最为发育的地貌形态，为崩塌（危岩）、滑坡、不稳定斜坡等地

质灾害的发生提供了充分的地质条件。我市灾害点集中分布于涪江沿岸以及大英县玉峰镇—金元镇、船山区河沙镇—蓬溪县任隆镇一带。

地质灾害的发育、空间分布除受地质环境条件控制，也与极端天气、人类工程活动等外在因素密切相关。我市属四川盆地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雨量充沛。汛期（5—10月）是我市地质灾害的高发期和易发期，雨量大且集中，暴雨面积宽，极易诱发新地质灾害、加剧原有灾害的险情。近年来，随着全市工业化、城市化进程加快，交通、水利、能源、通讯等基础设施和城镇建设不断推进，人为因素引发地质灾害呈增长趋势。加之地质灾害具有隐蔽性、突发性、长期性等特点，2020年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形势依然严峻，防治任务较重。

（二）2020年度降雨诱发地质灾害预测

根据气象部门预测，2020年年平均气温 18.0—19.0℃，正常略偏高。年总降雨量 1000—1050 毫米。汛期有 4—5 次暴雨，其中 2—3 次区域性暴雨，汛期降水量偏多 1—2 成，地质灾害气象等级总体较高。

（三）地质灾害易发区预测

1. 涪江沿岸滑坡崩塌危岩高易发区

该区属构造侵蚀剥蚀河谷、中低浅丘地貌，平坝或坳坝为主，出露地层主要为侏罗系上统蓬莱镇组、遂宁组砂岩、砂质泥岩、泥岩等碎屑岩类，涪江沿岸则发育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岩类。受构

造及风化影响，岩体节理裂隙发育，风化严重，易形成滑坡、崩塌、不稳定斜坡等地质灾害。分布于我市境内涪江沿岸中南部，行政区属射洪市武安、大榆、沱牌等乡镇的全部以及原青堤乡大部分地区，蓬溪县红江、天福、吉祥、金桥等乡镇，船山区永兴、桂花、老池、龙凤等乡镇，遂宁经开区新桥、南强、北固等乡镇（街道）大部分地区。

2. 大英县玉峰一金元崩塌危岩滑坡高易发区

该区属构造侵蚀剥蚀地貌，以中低丘为主，出露地层主要为侏罗系砂泥岩等碎屑岩互层，产状平缓。受构造影响，岩体节理裂隙发育，风化严重，在宽缓斜坡地带，第四系松散堆积层较厚，在降雨和人类活动影响下，易形成滑坡、崩塌等灾害。分布于我市西部大英县，行政区属大英县玉峰、象山、蓬莱、金元等乡镇的全部和隆盛镇的大部分地区。

3. 船山区河沙一蓬溪县任隆滑坡崩塌危岩高易发区

该区地貌属中切割低山、深丘地貌，侵蚀剥蚀为主，区内出露地层为侏罗系上统遂宁组、蓬莱镇组砂泥岩互层。岩体节理裂隙发育，风化严重，在降雨和人类活动影响下，易形成滑坡灾害；在逆向坡地带，厚层状砂岩与较软的泥岩形成的陡崖，易产生崩塌。分布于我市境内东北部一带，行政区属船山区河沙镇及蓬溪县高升乡的全部，蓬溪县鸣凤镇、任隆镇的大部分地区。

4. 交通沿线区

成达万铁路、遂渝铁路、成南高速公路、遂内高速公路、遂

渝高速公路、绵遂高速公路、遂资眉高速公路、遂西高速公路、318国道和省道、县道、乡村道路以及城市规划道路两侧断续分布的切削面和高填方区域，遇暴雨极易造成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危及行车、行人的安全。

5. 城镇建设区

随着城镇和产业基地建设蓬勃兴起，地区工程建设活动频繁，天然斜坡状态发生改变，易形成人工边坡。加之砂泥岩地层节理裂隙发育，极易出现差异风化，在雨水冲刷及入渗侵蚀作用下易引发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

6. 电、水设施区

重要输变电通道和市政管网，因城市建设、项目施工、土地开挖等改变地质地貌，使电力杆塔、供水管网成为孤岛，容易发生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人工渠河边坡、水电站库区及护坡受工程施工、砂石岩土开采等影响，在遭受暴雨、洪涝时极易发生滑坡、垮塌等地质灾害，危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影响电力正常供应。

7. 矿山采挖陡坡区

截至2019年底，全市共有矿山企业73家，大部分为露天采场，开挖斜坡较陡，地层岩性主要以砂、泥岩为主，极易风化，遇暴雨易诱发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

三、落实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做到领导、机构、职责、任务“四落实”。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和市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地质灾害防治的第一责任人，务必加强组织领导，认真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对因地质灾害发生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主要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全市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做好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指导和监督工作，应急部门要做好地质灾害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组织、协调工作，气象、住房城乡建设、水利、交通运输等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做好各自领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二）落实经费，做好保障

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要在年度财政预算中安排地质灾害防治专项经费，用于地质灾害预防、监测、群测群防、避险搬迁、治理和宣传培训等。要建立多元化、多渠道的筹资渠道，调动社会各界及人民群众防治地质灾害的积极性，加大地质灾害防治资金投入力度。2020年，市政府对市级地质灾害隐患点补助监测经费8000元/个，避险搬迁安置在省财政补助3.5万元/户的基础上，市财政再补助1万元/户。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要安排必要的配套资金，做好各项物资准备和技术队伍人员配备，确保监测工作落实到位。

（三）检查到位，规范报告

我市突发性地质灾害主要发生在汛期，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汛前检查，汛期要开展地质灾害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复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各项防御措施落到实处。特别是对工程建设等人为因素引发的地质灾害，要责成责任单位迅速落实防治措施，及时消除灾害隐患，并限时督促检查。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要严格按照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地质灾害灾情统计年报、季报、月报、周报、旬报等填报规定，将本辖区内的各类地质灾害隐患点、灾情和地质灾害预报情况等如实报告市政府及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四）面向基层，宣传培训

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和市直有关部门应切实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通过制作专题片、公益广告片，结合“防灾减灾日”“地球日”“土地日”等活动，采取电视、广播、展板、宣传画册等多种形式加大宣传力度，普及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在每一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组织开展至少一次地质灾害应急预案避险演练，提高群众的地质灾害防治意识和能力。

（五）部门联动，协同应对

市、县两级应急、自然资源和规划、气象、水利、交通运输、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教育体育、扶贫开发等部门要加强协作，实行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并充分依靠专业地勘技术队伍和驻守督导单位力量形成地质灾害防灾减灾合力。发生突发地质灾害等紧急情况时，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积极履行地质灾害防治职责。

应急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地质灾害突发事件应急救援；自然资源部门和规划部门负责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气象部门负责为地质灾害防治提供雨情及地质灾害气象信息发布等服务保障工作；水利部门负责水利工程及其输水管线地质灾害巡查、监测与防治，及时准确提供地质灾害防治所需水文信息；交通运输、发展改革部门负责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等沿线地质灾害巡查、监测和防治，确保救灾物资、设备、药品、食品的运输顺畅；卫生健康、市场监管、商务、公安、应急等部门，应当在地质灾害发生后，及时设置避难场所、灾民安置点和救济物资供应点，妥善安排灾民生活，做好医疗救护、卫生防疫、药品供应、社会治安等相关工作。

（六）健全制度，强化值守

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和市直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完善隐患点信息及值班制度、巡排查制度、灾害速报制度，向社会公布地质灾害报警电话，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要严格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发生突发事件必须立即向市政府总值班室、市应急局以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报告（市政府总值班室电话：0825-2317618；市应急局值班电话：0825-6800290；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值班电话：0825-2320188，24小时地灾值班手机号码：13350627696）。

附件：遂宁市2020年地质灾害隐患点市级监测点基本情况表

遂宁市 2020 年地质灾害隐患点市级监测点基本情况表

序号	县(市、区)	隐患点名称	类型	所在位置		规模 (立方米)	威胁人数 (人)	威胁财产 (万元)	是否建立 防灾预案	是否 发放 两卡	是否建 立群测 群防监 测预警 网络	防灾责任人			“一盯一” 责任领导		点上监测人员	
				乡镇 (街道)	经、纬度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1	船山区	唐家乡东山村 6 社滑坡	滑坡	唐家乡	105°27'34", 30°37'41"	4500 0	77	540	是	是	是	雷云	乡长	13882558855	蒋建	18144271331	吴远德	18782512625
2		桂花镇银桂村 5 社鲢鱼坡滑坡	滑坡	桂花镇	105°27'20", 30°36'36"	6000	48	260	是	是	是	唐伟	镇长	15808257666	陈攀	18040414551	姜巧林	17760398869
3	安居区	凤凰街道小祠村 1 社滑坡	滑坡	凤凰街道	105°26'9", 30°21'42.1"	8000 0	30	110	是	是	是	邱杰	主任	13982504725	周已迺	15983089596	袁西金	18728527293
4		白马镇刺桐坪村 4 社石家湾崩塌	崩塌	白马镇	105°18'21.3", 30°23'47.39"	5000	6	25	是	是	是	邓辉	镇长	13882578645	刘洋兵	13547766532	龚源	18728562668
5	射洪市	明星镇龙潭村 4 社华佗嘴崩塌	崩塌	明星镇	105°23'22", 30°40'0"	1200 0	80	400	是	是	是	王艳	镇长	13778735253	景崇兰	15244945585	李有均	18008257565
6		洋溪镇东山村 4、5 组不稳定斜坡	不稳定斜坡	洋溪镇	105°25'49", 30°46'57"	1500 00	166	800	是	是	是	胡光武	镇长	13882575773	蔡洪燕	13982575259	黄明友	13678259757
7	蓬溪县	普安街道映月街 28 号水利局内院崩塌	崩塌	普安街道	105°42'6", 30°45'54"	1850	196	500	是	是	是	胡晓华	主任	13388357900	高林涛	15882523328	陈韦金	13778740606
8		赤城镇西湖路 220—256 号崩塌	崩塌	赤城镇	105°41'56", 30°46'17"	2880	18	50	是	是	是	罗敏炜	镇长	13982519388	高林涛	15882523328	张莉	13118208901
9	大英县	蓬莱镇五凤村 1 社垭口崖崩塌	崩塌	蓬莱镇	105°14'10", 30°34'11"	1000	33	200	是	是	是	刘琴	镇长	13795756339	刘衡	13808266293	刘亚平	15775375746
10		回马镇郑口村 3 社核桃树崩塌	崩塌	回马镇	105°26'42", 30°38'10"	1800	41	180	是	是	是	张彬	镇长	13982557354	杨茜	18382562474	邓世波	13982581996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市法院，
市检察院，遂宁军分区。

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17日印发

